

证券代码：874746

证券简称：前景无忧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月12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苑路15号院2号楼402-1号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1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景治军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 (2) 发行股票面值：

每股面值为 1 元。

## (3)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6,000,000)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股票中,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5,400,000 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41,400,000 股(含本数)。本次发行股票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涉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最终发行数量将由董事会根据股东会授权与主承销商视具体情况协商,并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后确定。

## (4) 定价方式：

通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  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  网下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 (5) 发行底价：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 (6) 发行对象范围：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 (7) 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公司拟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投资下列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配用电智能物联终端产品生产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46,000.52	46,000.52
2	新型电力系统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420.98	6,420.98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57,421.50	57,421.50
--	----	-----------	-----------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可在履行相关程序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小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额，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解决，保证项目顺利实施；若募集资金净额超出上述募投项目资金需要，超出部分将依照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使用。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指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在产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外部因素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具备较好的实施可行性。

(8) 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由新老股东按照届时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9) 发行完成后股票上市的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在北交所上市，上市当日公司股票即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10) 决议有效期：

经股东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则本次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

(11) 其他事项说明

承销方式：本次发行采用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本次发行上市的最终方案以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方案为准。

##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建华、刘明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工作，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制订和实施公司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
- （2）聘请有关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 （3）制作、签署、报送、修改与公司发行上市有关的各项文件，签署与公司发行上市有关的重大合同等文件；
- （4）对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安排做出适当调整；
- （5）在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公司股票公开发行的实际情况，对拟于公司上市后实施的《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 （6）在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股票的初始登记、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流通锁定及其他相关事宜；
- （7）办理与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注册资本变更等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 （8）决定中止、终止本次发行上市；
- （9）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取得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发行程序的，则本次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建华、刘明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和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运用方案及其可行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建华、刘明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遵循如下原则：如本次发行成功，则发行前实现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建华、刘明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降低本次发行上市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采取多项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建华、刘明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制订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建华、刘明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在本次发行上市文件中提出自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就预案的具体执行作出相应的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

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建华、刘明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出具有关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拟就本次发行上市作出公开承诺，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建华、刘明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了就招股说明书等发行申请文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公告编号：2026-007）。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建华、刘明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聘请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

及主承销商；拟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审计机构；拟聘请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聘请中介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建华、刘明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择机在具有合法资质的商业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放和收付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对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进行专项账户管理。

在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约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和监管等方面的各方权利、责任和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建华、刘明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北京前景无忧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方案，公司拟定了公司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该章程及其附件中的《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在公司发行上市后生效，现行公司章程及相应制度同时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16）、《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17）、《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1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建华、刘明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和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了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治理制度。该些制度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并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原制度（如有）自动失效。

各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具体如下：

- (1)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34）
-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35）
- (3)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36）
- (4)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37）
- (5) 《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38）
- (6)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39）
- (7)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40）
- (8) 《利润分配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41）
- (9) 《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42）
- (10) 《累积投票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43）
- (11) 《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44）
- (12) 《子公司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46）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建华、刘明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和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了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治理制度。该些制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并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原制度（如有）自动失效。

各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具体如下：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19）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20）
-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21）
-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22）
- （5）《内部审计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23）
- （6）《总经理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24）
- （7）《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25）
- （8）《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26）
- （9）《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27）
- （10）《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28）

(11)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29）

(1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30）

(1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31）

(1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32）

(15)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33）

(16) 《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45）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建华、刘明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现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6-004）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尚未披露最近 1 年年度报告，最近 2 年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不满足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条件的风险。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分别为 8,739.17 万元、10,700.04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分别为 27.85%，26.78%，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目前挂牌尚不满 12 个月，公司须在北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时连续挂牌满 12 个月。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一）《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前景无忧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3 日